证券代码:605305　　证券简称:中际联合　　公告编号:2026-038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济南路1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6,397,12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5.948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志欣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其中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东进先生、杨艳波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列席会议,独立董事田华女士现场列席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卫东先生、张双根先生现场列席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刘亚锋先生、财务总监任慧玲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刘志欣	75,995,693	99.4745	是
1.02	王喜军(XIJUN EUGENE WANG)	76,116,839	99.6331	是
1.03	马东升	76,115,342	99.6311	是
1.04	刘文峰	76,119,338	99.6363	是
1.05	张金波	75,974,322	99.4465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刘卫东	76,135,746	99.6578	是
2.02	张双根	76,126,771	99.6461	是
2.03	田华	76,135,664	99.6577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刘志欣	10,615,027	96.3560	是
1.02	王喜军(XIJUN EUGENE WANG)	10,736,173	97.4557	是
1.03	马东升	10,734,676	97.4421	是
1.04	刘文峰	10,738,672	97.4784	是
1.05	张金波	10,593,656	96.1620	是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刘卫东	10,755,080	97.6273	是
2.02	张双根	10,746,105	97.5459	是
2.03	田华	10,754,998	97.6266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无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为累积投票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上述议案的子议案均表决通过。

2、本次会议的议案1、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哲、晏静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5305　　证券简称:中际联合　　公告编号:2026-040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5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2026年5月18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的情况

1.董事长:刘志欣先生。

2.董事会成员:刘志欣先生、王喜军(XIJUN EUGENE WANG)先生、马东升先生、谷雨女士(职工董事)、刘文峰先生、张金波先生、刘卫东先生(独立董事)、张双根先生(独立董事)、田华女士(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且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3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刘志欣	刘志欣、刘卫东、马东升
审计委员会	田华	田华、张双根、张金波
提名委员会	张双根	张双根、刘卫东、刘志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卫东	刘卫东、刘志欣、田华

上述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中召集人田华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成员不存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1.总裁:刘志欣先生;

2.高级副总裁:王喜军(XIJUN EUGENE WANG)先生、马东升先生、谷雨女士;

3.财务总监:任慧玲女士;

4.董事会秘书:刘亚锋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齐亚娟女士。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且聘任的财务总监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秘书刘亚锋先生、证券事务代表齐亚娟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同济南路11号

邮编:100176

电话:010-69598980

电子邮箱:ir@3sindustry.com

四、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刘东进先生、杨艳波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职务。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五、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附件:

1.刘志欣先生

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曾在首都钢铁公司设计院、上海凯特克贸易有限公司、世创(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任职。2008年5月起历任中际联合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刘志欣先生直接及通过世创(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共59,603,841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王喜军(XIJUN EUGENE WANG)先生

1969年3月出生,美国国籍,无其他永久境外居留权,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美国弗吉尼亚理工大学研究生学历。曾在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美国Scienstry Inc.公司、美国Simplimatic Automation公司等任职。2011年5月起就职于中际联合,历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王喜军(XIJUN EUGENE WANG)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475,804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3.马东升先生

1969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内蒙古工学院本科学历。曾在首都钢铁公司设计院、北京远东空调通风设备有限公司等任职。2011年5月就职于中际联合,历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就职于中际联合(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际天津”)。现任本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中际天津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马东升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3,301,021股,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4.谷雨女士

197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本科学历。曾在北京市嘉诚泰和律师事务所任职。2005年7月就职于中际联合,历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职工董事、高级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谷雨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5.刘文峰先生

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连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曾在首钢总公司机电公司、颇尔过滤器(北京)有限公司任职,2007年1月就职于中际联合,历任生产中心总经理、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刘文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6.张金波先生

197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交通大学本科学历。曾在沈阳铁路局、北京北交致远科技有限公司等任职。2005年8月就职于中际联合,历任公司工程师、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审计部经理。现就职于中际联合(北京)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简称“中际装备”)。现任本公司董事、中际装备总工程师。

截至本公告日,张金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7.刘卫东先生

196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清华大学电机系高电压与绝缘技术研究所研究员;兼任中国电机工程学会和中国电工技术学会会员;《高压电器》期刊编委会委员;全国电力设备状态维修与在线监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高压开关标委会委员;全国熔断器标委会委员。2026年6月5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卫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8.张双根先生

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讲师、北京大学法学院讲师,现为北京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远大控股独立董事。主要从事公司法、商法总论、物权法、合同法以及德国私法等领域的研究。2026年6月5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双根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9.田华女士

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东北财经大学硕士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曾在北京寰宇行思广告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北京华翰晓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任运营负责人,中际联合任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华翰晓天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运营负责人。2023年6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田华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0.任慧玲女士

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山西财经学院专科学历。曾在中信机电制造公司、山西国美电器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北京奥安达电梯有限责任公司等任职。2011年就职中际联合,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日,任慧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1.刘亚锋先生

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研究生学历。曾在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科研所等任职。2006年9月就职于中际联合,历任公司电气工程师、总经理助理、监事会主席、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刘亚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2.齐亚娟女士

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7月就职中际联合,历任公司行政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代码:605305　　证券简称:中际联合　　公告编号:2026-041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3S Industry HongKong Limited(中文名:中际联合(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万元	0万元	不适用:前期未进行担保额度预计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1,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9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际联合”或“公司”)全资子公司3S Industry HongKong Limited(中文名:中际联合(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际香港”)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中际香港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10,000.00万元,公司为中际香港取得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最高额度人民币10,00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主要用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等业务。该授信及担保事项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本次公司为中际香港提供担保不收取子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提供反担保,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有助于满足中际香港经营发展的需要。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际香港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中际香港提供担保,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									
中际联合	中际香港	100%	42.13%	0.00	10,000.00万元	3.40%	以中际联合、中际香港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3S Industry HongKong Limited(中文名:中际联合(香港)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中际联合持股比例100%				
董事	刘志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商业登记证号码	684Z7997				
成立时间	2017年11月3日				
注册地	香港金钟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第一座10楼1003室				
注册资本	2,5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及服务;进出口贸易;产品购销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467.53	36,413.55		
	负债总额	8,275.31	15,342.69		
	资产净额	26,192.22	21,070.86		
	营业收入	18,690.61	2,979.33		
	净利润	1,449.02	190.42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及其他失信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上述担保事宜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担保总额及担保期限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及期限,具体担保事项、金额及期限将由公司及中际香港与招商银行协定签署,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中际联合、中际香港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但担保金额最高债权本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及相关的利息、违约金等其他相关费用,担保期限不超过担保合同约定期限,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中际香港向招商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主要用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等业务。有助于满足中际香港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业务的持续开展;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2026年6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中际香港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公司为中际香港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有助于满足中际香港经营发展的需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1,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13.9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5305　　证券简称:中际联合　　公告编号:2026-039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6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5日以口头及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经各位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提前五日通知的时限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董事共同推举刘志欣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选举刘志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选如下: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为刘志欣先生、刘卫东先生、马东升先生,刘志欣先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为田华女士、张双根先生、张金波先生,田华女士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为张双根先生、刘卫东先生、刘志欣先生,张双根先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独立董事,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具体为刘卫东先生、刘志欣先生、田华女士,刘卫东先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刘志欣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王喜军(XIJUN EUGENE WANG)先生、马东升先生、谷雨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任慧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4.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刘亚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续聘齐亚娟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中际香港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3S Industry HongKong Limited(中文名:中际联合(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际香港”)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10,000.00万元,公司为中际香港取得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最高额度人民币10,000.00万元,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主要用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兑/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等业务。该授信及担保事项以银行最终批复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2.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6-025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6月4日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数量:800万份

●股票期权授予登记人数:175人

根据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规定,公司已完成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6年4月17日至2026年4月27日,公司在内部张榜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6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临2026-017)。

3、2026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办理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项。2026年5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临2026-019)。

4、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6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权日)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应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二、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具体情况

1、授权日:2026年5月18日

2、授予数量:800万份

3、授予人数:175人

4、行权价格:11.98元/份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权安排情况

(1)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不超过36个月。

(2)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分别为自授权日起12个月、24个月。

(3)可行权日

在本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激励对象自获授股票期权等待期满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①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15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15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5日内;

③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之日;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激励计划授予期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或激励对象未申请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7、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李自强	董事长、总裁、董事	20	2.50%	0.02%
黎昌浩	职工董事、董事会秘书	15	1.88%	0.02%
霍茜	财务总监	15	1.88%	0.02%
罗新杰	副总裁	15	1.88%	0.02%
吴东锋	副总裁	15	1.88%	0.02%
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170人)		720	90%	0.84%
合计		800	100%	0.94%

注:(1)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未超过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10%。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8、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行权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方可行权: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在2026年、2027年两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及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行权期	2026年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0%; 2.以2025年净利润为基数,2026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0%。
第二个行权期	2027年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7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75%; 2.以2025年净利润为基数,202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0%。

注:(1)上述“营业收入”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

(2)上述“净利润”指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并剔除所有激励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的数据为计算依据;

(3)上述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的考核按照公司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绩效考评结果确定其行权的比例: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可行权比例	100%	0%

公司层面业绩达到考核目标、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后,当年度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才可按照相应比例行权。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行权的数量×个人层面行权比例。

若激励对象在上一年度绩效考核不合格,则当年度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不能行权,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由公司进行注销。

三、关于实际授予权益情况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说明

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内容与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相关内容一致。

四、本次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2026年6月4日,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1、期权登记数量:800万份

2、期权代码:1000001029、1000001030

3、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6年6月4日

五、本次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授予当日对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公司授予激励对象800万份股票期权,测算得出的股票期权总摊销费用为2,218.12万元,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800	2,218.12	998.68	989.96	229.48

注:(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2026-024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5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昌东大道7666号江铜国际广场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36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73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83,654,997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285,856,64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397,798,3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